

“我是中國娃， 愛說普通話！”

這句宣傳口號烙在我的心坎裡，
留下了一個永恆的印記。

第九屆全國推廣普通話宣傳週 肇慶觀摩活動之觀摩後感

文·林美琪

掀開腦海中的記憶：小時候，我充滿好奇心，翻開了學生手冊的第一頁，嚇然發現校規的第一條就是：“熱愛祖國！”這條守則一直刻在我心坎中，永不磨滅。

2006年9月16日，第九屆全國推廣普通話宣傳週活動閉幕式暨文藝晚會假肇慶市星岩禮堂舉行。我有幸成為第九屆全國推廣普通話宣傳週肇慶觀摩活動的成員。這兩天的觀摩活動實在讓我大開眼界，震撼心靈；但那一顆渴望求知的心，並沒有隨着晚會的結束而閉幕，回憶與激動仍像餘震一樣久久不散。

我的餘震波及最厲害的是9月16日觀看肇慶市兒童講故事大賽。那班兒童小小年紀就能說一口流利的普通話，勇敢地在眾人面前表演，實在令人欽佩。我環視那些在會場側面一列穿著整齊的深藍色校服，頭兩側用紅絲帶束起小辮子的小迎賓們，自己不禁想起了從前讀初小時參加的歌詠隊。有天晚上我們第一次在眾人面前表演；表演之前老師們替同學們化妝，而且要化得很濃，甚至男同學也要化妝。女同學校服裙上的紅色蝴蝶結怎麼綁也綁不正，真氣死人了！從水坑尾所在的小學走到當時的中華教育會，實在不遠。我們一大隊人馬招搖過市，最好笑的是那些臉蛋和嘴唇都變得紅通通的男同學，走在大街



上引來了不少“豔羨”的眼光。這也算是他們第一次為藝術而犧牲吧！那一天晚上的場地，那一天晚上的燈光，如今仍歷歷在目，但是我們唱的歌叫甚麼名字，卻不記得了，只記得那是一首普通話的歌，一首用普通話唱的歌……

我讀小學時，校園裡每天早操都播放着普通話的廣播口令，音樂課唱的也都是普通話歌。老師先教給我們正確的讀音，然後才教唱。我就是在那種氣氛下慢慢成長的，耳濡目染漸漸地愛上了普通話。

小學畢業，我告別了母校。新的學校在初中一設立了普通話科，實在太好了！

由於在小學打下了堅實的基礎，注入了濃厚的興趣，我被選為普通話朗誦隊隊員。我就這樣與普通話融為一體了。

“我是中國娃，愛說普通話！”

我相信要讓澳門的每個中國娃都愛說普通話，其實一點不難，但也一點不易。肇慶鼎湖區推廣普通話工作有很好的經驗，讓我把所瞭解到的摘錄如下：

1. 每年組織開展演講、辯論、朗誦、書法、手抄報創作、課本劇表演和繞口令競賽等豐富多彩的推普活動，激勵師生“說好普通話、寫好規範字”的熱情。

2. 利用每年的推普週，學校開設推普專題講座，印製、發放推普宣傳手冊，組織詩文朗誦、演唱活動等。

這些工作都是艱辛而有價值的，要創造一個大家講普通話的氛圍，才能使我們的新一代愛上普通話，愛說普通話。請緊記：愛是自願、自動、自發的，切忌強迫打壓，否則只會弄巧成拙，愛反而成了恨。對待教師其實也是一樣，現在有許多在職的資深中文教師，並不是每個都能像我那麼幸運，在充滿普通話的環境中長大，而在這一股講普通話的洪流中，難免有人對普通話感到懼畏，害怕不學普通話連飯碗都保不了或者有人擔心粵語會逐漸被普通話取代。

兩年前，我曾經參加一個有關普通話教

育的研討會。會上一位專家講者的意見我十分的認同。他認為，要學生學好普通話，必須趁小時候早學好，而學校也應舉辦各項普通話活動，創造氛圍。語文課到了高中，就不再需要用普通話授課，因為語言學會了，是不會忘記的，況且粵語與古代音韻較接近，保留高中用粵語授課也有很大的效益。

第九屆全國推廣普通話宣傳週的宣傳手冊中也寫道：

1. 新時期的推廣普通話方針：大力推行，積極普及，逐步提高。

2. 處理普通話與漢語方言關係的原則：堅持社會語言生活主體化和多樣化相結合的原則，一方面使公民普遍具備普通話應用能力，並在必要場合自覺使用普通話。另一方面承認方言在一定場合具有其自身的使用價值，推廣普通話不是消滅方言。

推廣普通話不是要消滅方言。在新時期推廣普通話方針更要大力推行，積極普及的同時，請緊記要逐步提高，切勿揠苗助長。

中國古代有“書同文”，現代有“語同音”。

“普通話：情感的紐帶，溝通的橋樑。”

第九屆全國推廣普通話宣傳週活動閉幕式暨文藝晚會上，肇慶市實驗小學的學生們天真活潑愉快地在台上唱出〈推普啦啦歌〉：

我說我的家鄉話，你說你的家鄉話，
南腔北調聽不懂，沒法說出知心話。
大家都說家鄉話，沒法建設現代化。
大家都說普通話，面向未來，振興中華。
啦啦啦……

我衷心地希望，澳門未來的每一個小朋友都愛說普通話，振興中華！

